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內幕消息

在中國境內發行人民幣 15 億元綠色中期票據

本公告乃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並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按現有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發行債務融資工具（「DFI」）的註冊下，本公司發行本年度第二期綠色中期票據（DFI - 綠色中期票據 - 2024-002，「該綠色中期票據」）。

以下為該綠色中期票據的主要條款：

| | |
|-------|--------------------------|
| 發行人： |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
| 本金額： | 人民幣15億元 |
| 單位面值： | 人民幣100元 |
| 期限： | 10年 |
| 票面利率： | 每年2.58% |
| 擔保： | 無擔保 |
| 評級機構： | 東方金誠國際信用評估有限公司 |
| 信用評級： | 本公司主體信用評級：AAA 評級展望：穩定 |

發行方式： 該綠色中期票據由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聯席主承銷商，通過簿記建檔方式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公開發行。

募集資金用途： 募集所得的資金將用作償還中國境外的銀行貸款。

就該綠色中期票據的發行，本公司在中國發佈公告向投資者提供若干資料，內容有關其條款及條件、信用評級報告及財務資料（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文件已在中國貨幣網和上海清算所網站披露，網址分別為 www.chinamoney.com.cn 及 www.shclearing.com.cn。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賀徙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賀徙及高平，非執行董事周杰及黃青華，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方、邱家賜及許漢忠。